

# 关于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E 类基金份额 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为投资者提供更灵活的理财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增设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 E 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做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 增设 E 类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 （一）基金份额的分类

E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为“泰康安泽中短债 E”，基金代码为 024269。增设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分设 A 类、C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 A 类、C 类或 E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C 类、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

### （二）E 类基金份额的费用

#### 1、管理费和托管费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与 A 类、C 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0.30%）和托管费（0.10%）。

#### 2、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为 0.15%。

#### 3、申购费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 4、赎回费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随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对 E 类基金份额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持有限期	赎回费率
Y<7 日	1. 50%
Y≥7 日	0. 00%

注： Y 为持有限期

## 二、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部分条款的说明

1、为确保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结果，同时根据法律法规更新，对《基金合同》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

2、本次《基金合同》修订的内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也不涉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生效，并根据上述修改及基金管理人信息更新相应修改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三、重要提示：

1、本基金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对上述修改内容进行相应更新。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设 E 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kfunds.com.cn](http://www.tkfunds.com.cn))的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3、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安排，敬请投资者关注。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tkfunds.com.cn](http://www.tkfunds.com.cn)) 查询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 (4001895522) 垂询相关事宜。

##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

附件：《泰康安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	修改后基金合同
第一部分 前言	<p>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p> <p>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p>	<p>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p> <p>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u>《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u>(以下简称“《销售办法》”)</p>
第二部分 释义	<p>11、<u>《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3 月 15 日颁布、同年 6 月 1 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u></p> <p>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u>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u></p> <p>55、基金份额类别：<u>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不同的类别</u>。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p>	<p>11、<u>《销售办法》：指中国证监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颁布、同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u></p> <p>16、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指中国人民银行和/或<u>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u></p> <p>55、基金份额类别：<u>本基金设置三类基金份额，即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u>。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u>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E 类基金份额</u></p>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 本情况	<p>九、基金份额的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等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u>基金份额和 C 类基</u>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p>九、基金份额的类别</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等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u>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E 类基金份额</u>。</p> <p>本基金 A 类、C 类、<u>E 类</u>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C 类、<u>E 类</u>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p>

<b>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b>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4、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p> <p>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但本基金<b>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b>之间暂不允许进行相互转换。</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4、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和<b>E类基金份额</b>不收取申购费用。</p> <p>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但本基金<b>不同类别基金份额</b>之间暂不允许进行相互转换。</p>
<b>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b>	<p>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b>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b>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p>	<p>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b>不同类别基金份额</b>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p>
<b>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 收</b>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math display="block">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math> H为<b>C类基金份额</b>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b>C类基金份额</b>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C类基金份额、<b>E类基金份额</b>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C类基金份额、<b>E类基金份额</b>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b>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b>。计算方法如下： <math display="block">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math> H为<b>该类基金份额</b>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b>该类基金份额</b>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